

解重大經濟民生難題需集思廣益

香港大學科斯產權研究中心昨日發表研究報告，建議政府恢復大規模填海，包括填平船灣淡水湖興建住宅，預計可增加1,200公頃土地，提供30萬個住宅單位。填湖造地建議頗為新穎，各方有讚有彈。眾所周知，土地不足是本港經濟民生發展的瓶頸，社會上對應該開發哪些土地、如何開發有各種意見，其中存在不少分歧。對此，絕不應在研究討論階段採取畫地為牢的態度，而應該鼓勵暢所欲言，集思廣益，提出各種以深入研究為基礎的、創新的建議，讓各界共同探討，凝聚共識，最終找到可行辦法。破解土地供應不足的難題如是，解決其他重大經濟民生難題也應該如此。

填湖建屋乍聽令人驚訝，其實早有先例。位於北角的七姊妹水塘便在1977年被填平興建私人住宅，部分土地還建成賽西湖公園；佐敦谷水塘和馬游塘水塘也隨着社會發展需要，在上世紀80年代變成堆填區，其後再發展成生態主題公園，成為市民休閒娛樂的好去處。填平船灣淡水湖建屋，有反對者批評建議荒謬，認為船灣淡水湖是本港容量第二大的水塘，向廣泛地區供應飲用水，填湖建屋，剝奪港人飲水權。這種說法似乎不無道理，但想深一層，現時香港食水主要靠內地供應，政府向廣東省政府購買的東江水足以滿足香港所需，現時船灣淡水湖儲水的供水範圍已

經很小，不可替代性已經很低，填湖並不會影響本港的食水供應。再者，船灣淡水湖本身就是人工造成，生態價值不高。因此，對船灣淡水湖填湖建屋的討論，需要以更開闊的視野和思路來展開。

土地供應不足，是本港樓價居高不下的最主要原因之一，如何覓地建屋，尤其創造大規模建屋的土地，是香港研究的重點方向，應容許社會大膽建議、小心求證，為增加土地供應出謀獻計。除了填湖之外，填海曾經是香港增闢新土地最重要、最有效的方法，本港於上世紀50年代起至回歸前，填海土地面積逾6,300公頃，佔整體可用土地的30%。只是1997年通過《保護海港條例》，自此再未有大規模填海工程。

近年，政府亦建議開發效野公園邊陲地帶建屋，可提供大面積新地，結果建議與填海一樣，遭環保團體的猛烈抨擊。社會發展，環保意識提升，市民置業、居住的需求也日益迫切，兩者應兼顧發展，環保訴求值得尊重，但不宜無限放大，成為制約土地開發的枷鎖。更重要的是，社會各方有責任提出其他可行的方案，解決香港土地供應不足的困難，而非只是企硬反對，既提不出切實可行的辦法，又把別人的任何建議一概否定，令香港土地供應不足的困境雪上加霜。只有積極提出、理性務實討論任何可行方案，才是同心協力破解阻礙香港經濟民生發展難題的有效方法。